

滦州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公告

古马镇古马村及有关农户：

滦州市 2026 年度第 1 批次建设用地位于 2026 年 8 月 16 日，由河北省人民政府以冀唐政转征函〔2026〕17 号文下达建设用地批复，同意我市征收集体土地 18.0170 公顷。现将河北省人民政府批准的征收土地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批准情况

- （一）批准机关：河北省人民政府
- （二）批准文号：冀唐政转征函〔2026〕17 号
- （三）批准时间：2026 年 8 月 16 日

二、征收土地情况

- （一）面积：4.6962 公顷
- （二）范围：东至兴隆庄一村地、西至唐钢美锦物流铁路、南至易高北道、北至张边庄村地。
- （三）用途：工业用地

三、公告期限

本公告期限自 2026 年 9 月 2 日至 2026 年 9 月 9 日。本公告可在滦州市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 <http://www.luanxian.gov.cn>。

四、工作安排

由市政府按照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有关内容，组织有关部门实施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被征收土地所有权人及相关权利人对土地征收不服的，可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60 日内，依法向有权人民政府提出行政复议申请。

特此公告。



滦州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公告

古马镇张边庄村及有关农户：

滦州市 2026 年度第 1 批次建设用地位于 2026 年 8 月 16 日，由河北省人民政府以冀唐政转征函〔2026〕17 号文下达建设用地批复，同意我市征收集体土地 18.0170 公顷。现将河北省人民政府批准的征收土地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批准情况

- （一）批准机关：河北省人民政府
- （二）批准文号：冀唐政转征函〔2026〕17 号
- （三）批准时间：2026 年 8 月 16 日

二、征收土地情况

- （一）面积：4.8048 公顷
- （二）范围：东至冀滦西路、西至唐钢美锦物流铁路、南至兴隆庄一村地、北至钢联路。
- （三）用途：工业用地

三、公告期限

本公告期限自 2026 年 9 月 2 日至 2026 年 9 月 9 日。本公告可在滦州市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 <http://www.luanxian.gov.cn>。

四、工作安排

由市政府按照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有关内容，组织有关部门实施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被征收土地所有权人及相关权利人对土地征收不服的，可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60 日内，依法向有权人民政府提出行政复议申请。

特此公告。



滦州市人民政府 征收土地公告

古马镇兴隆庄一村及有关农户：

滦州市 2026 年度第 1 批次建设用地位于 2026 年 8 月 16 日，由河北省人民政府以冀唐政转征函〔2026〕17 号文下达建设用地批复，同意我市征收集体土地 18.0170 公顷。现将河北省人民政府批准的征收土地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批准情况

- （一）批准机关：河北省人民政府
- （二）批准文号：冀唐政转征函〔2026〕17 号
- （三）批准时间：2026 年 8 月 16 日

二、征收土地情况

- （一）面积：8.5160 公顷
- （二）范围：东至冀滦西路、西至古马村地、南至易高北道、北至张边庄村地。
- （三）用途：工业用地

三、公告期限

本公告期限自 2026 年 9 月 2 日至 2026 年 9 月 9 日。本公告可在滦州市人民政府网站查询，网址为 <http://www.luanxian.gov.cn>。

四、工作安排

由市政府按照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有关内容，组织有关部门实施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被征收土地所有权人及相关权利人对土地征收不服的，可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60 日内，依法向有权人民政府提出行政复议申请。

特此公告。

